

上海市2023年市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财政局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3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3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3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3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3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3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上海市财政局主要职能

上海市财政局是本市负责财政管理和监督的市政府组成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财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有关财政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相关政策，并组织实
2. 拟订财税发展战略、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参与分析预测全市宏观经济形势，参与拟订全市宏观经济政策。健全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在内的政府预算管理体系。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加强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加强中规划管理，建立和完善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财力的建议，健全市与区财力和事权相匹配、事权和任相适应的体制、制度，拟订和执行市政府与区政府、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
3. 负责管理市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财政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报告预算及预算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拟订预算支出标准，审核批复市级部门的年度预决算，及时、准确拨付预算资金。完善市对区转移支付制度。拟订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机制。
4. 按照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照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监督管理彩票市场，按照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5. 拟订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财政资金的拨付与管理，组织开展总预算会计的核算。负责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政府财务报告编制管理工作。负责地方政府债券的发行和还本付息。拟订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负责公务用车额度管理工作。
6. 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拟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按照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拟订有关执法执勤用车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
7. 审核和汇总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8. 审核和汇总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办法、制度，收取市级企业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组织业财务制度，按照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9. 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及使用。参与拟订市政府基建投资有关政策，监督基建财务管理制度况。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财政管理工作。拟订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政策、制度，并组织实施。
10. 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非经营性用汇管理。负责外国政府以及世界银行等国际金融机构与全市的知识合作和目及其财务监督管理。
11. 执行政府国内债务管理政策、制度，拟订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政策、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市和区政府债务管理及风险预警机制政府举债融资机制，防范财政风险。统一管理政府外债，并执行基本管理制度。
12. 负责管理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负责会计师事务所有关监督管理工作，监督注册会计师的执业。依法管理资产评估有关工作。
13. 依法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执行情况以及财政、财务、会计等管理事项，反映财政政策执行、财政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和财务管理等的问题，研究提出加强管理的意见建议。
14.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财政局（单位）机构设置

上海市财政局设22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处、人事教育处、信息技术处、综合规划处（综合经济研究室）、预算处、债务处、国库处、行政政法处、教科文处、经济建设处、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处、农业处、社会保障处、企业处、会计处、涉外经济处（金融处）、税政处、绩效评价管理处、政府采购管理处、资产管理处、按照有关规定设置直属机关党委和直属机关纪委。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 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 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 “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财政局收入预算17,83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83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62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17,83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7,83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62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7,83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62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13,611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国库集中收付银行代理银行费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1,356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617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2,24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23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178,322,1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112,077	61,670,900	22,972,127	51,469,050
1、一般预算资金	178,322,197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61,320	11,052,360	508,960	2,000,000
2、政府性资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6,168,000	6,120,000		48,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22,480,800	22,480,800		
二、事业收入（含教育收费）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78,322,197	支出总计	178,322,197	101,324,060	23,481,087	53,517,050

2023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112,077	136,112,077			
201	06		财政事务	136,112,077	136,112,077			
201	06	01	行政运行	84,643,027	84,643,027			
201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49,450	34,149,450			
201	06	04	预算改革业务	370,000	370,000			
201	06	05	财政国库业务	16,949,600	16,949,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61,320	13,561,32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61,320	11,561,3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8,920	718,9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00,000	7,20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0,000	3,600,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400	42,400			
208	08		抚恤	2,000,000	2,0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000,000	2,000,000			

2023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112,077	84,643,027	51,469,050
201	06		财政事务	136,112,077	84,643,027	51,469,050
201	06	01	行政运行	84,643,027	84,643,027	
201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49,450		34,149,450
201	06	04	预算改革业务	370,000		370,000
201	06	05	财政国库业务	16,949,600		16,949,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61,320	11,561,320	2,0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61,320	11,561,3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8,920	718,9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00,000	7,20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0,000	3,600,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400	42,400	
208	08		抚恤	2,000,000		2,0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000,000		2,000,000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112,077	84,643,027	51,469,050
201	06		财政事务	136,112,077	84,643,027	51,469,050
201	06	01	行政运行	84,643,027	84,643,027	
201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49,450		34,149,450
201	06	04	预算改革业务	370,000		370,000
201	06	05	财政国库业务	16,949,600		16,949,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61,320	11,561,320	2,0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61,320	11,561,3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8,920	718,9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00,000	7,200,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0,000	3,600,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400	42,400	
208	08		抚恤	2,000,000		2,00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000,000		2,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68,000	6,120,000	48,000

2023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3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071,700	101,071,700	
301	01	基本工资	13,731,960	13,731,960	
301	02	津贴补贴	58,625,120	58,625,120	
301	03	奖金	1,180,000	1,180,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00,000	7,200,0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600,000	3,600,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00,000	4,800,00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20,000	1,320,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2,000	72,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440,000	10,440,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620	102,6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80,087		23,180,087
302	01	办公费	600,000		600,000
302	02	印刷费	50,000		50,000
302	05	水费	400,000		400,000
302	06	电费	600,000		600,000

302	07	邮电费	800,000		8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9,265,733		9,265,733
302	11	差旅费	601,000		601,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887,000		2,887,000
302	13	维修(护)费	400,000		400,000
302	15	会议费	418,000		418,000
302	16	培训费	50,000		5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91,000		191,000
302	26	劳务费	50,000		5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472,794		1,472,794
302	29	福利费	1,568,160		1,568,16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2,000		322,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650,000		2,65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4,400		854,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360	252,360	
303	01	离休费	241,560	241,560	
303	02	退休费	10,800	10,8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00		301,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00		301,000
合计			124,805,147	101,324,060	23,481,087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346.30	288.70	25.40	32.20		32.20	2,348.11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46.30万元，与2022年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288.70万元，与2022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2.20万元，与2022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2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32.20万元，与2022年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25.40万元，与2022年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3年上海市财政局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2,348.11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2,382.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1.1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321.13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1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4,918.71万元。